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已授予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合共256,2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可供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受後方可作實，且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而作出。授出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256,200,000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0.1488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0.1470港元
購股權之有效期	: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附註)

附註： 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最多50%，可於授出日期後即時行使。授予承授人之購股權總數其餘50%，則可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後行使。

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可按行使價每股股份0.1488港元於行使該購股權時認購一股股份。行使價乃相當於以下之較高者：(i)股份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即授出日期(「授出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登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每股0.1470港元；(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刊登之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488港元；及(iii)股份於本公司股本中之每股面值0.01港元。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之全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為2,569,840,644股。若所有承受人行使所有未行使的購股權，包括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司之全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將擴大至2,947,883,244股。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授出的購股權佔於本公告日期之所有已發行普通股約9.97%及於擴大股本後之已發行普通股的8.69%。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及林少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